

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医疗机构名称核准通知书

登记名预核准字[2025] 第 004 号

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(国家卫计委令第12号)、《原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》(卫医发(2008)35号)和《河南省医疗机构名称核准若干规定的通知》(豫卫医(2007)72号)等文件规定,同意预先核准申请人:吴万领开办医疗机构的名称为:方城县赭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,具体内容如下:

拟登记机构名称	申请单位 (人)	拟登记机构详细地址	类别	经营 性质	所有制 形式
方城县赭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吴万领	方城县瑞祥路1号	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	非营 利性	全民

以上预先核准的医疗机构名称在未取得“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”之前不得用于从事医疗活动,不得转让。该医疗机构名称核准通知书用于办理消防、环评、放射预控评等用途。经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执业登记,颁发“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”后该机构名称正式生效。

核准部门:方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核准日期:2025年11月3日

(注:有效期自2025年11月3日至2026年11月2日)